宜川县人民医院DIP智慧监控管理系统

购买服务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宜川县人民医院DIP智慧监控管理系统购买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投标人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下载招标文件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年1月30日 14时30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ZCSP-宜川县-2024-00005

2、项目名称：宜川县人民医院DIP智慧监控管理系统购买服务项目

3、预算金额：680，000.00元

4、最高限价：680，000.00元

5、采购需求：宜川县人民医院DIP智慧监控管理系统购买服务项目，1项， 采购预算：680，000.00元， 项目概况：该项目为提升运营管理水平，提升医院服务能力和效率，构建一体化、全方位的质量和运营管控系统，保障质量，防范无效成本增加的风险，通过精细化运营管理带动效益和服务能力。简要技术要求、用途：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1）项目实施期限：45天左右（2024-02-02 08:00:00 至 2024-03-20 17:30: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2）医院DIP智慧监控管理系统运营期间免费服务一年，一年之后有偿终身服务（服务费用协商解决）。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 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提供合格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提供2021或2022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基本账户信息表）；

3）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5）《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6）《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7）《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9）《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10）《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12）《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13）《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4）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宜川县人民医院DIP智慧监控管理系统服务购买服务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投标人不得列入“信用中国”网站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得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投标。违反规定的，其投标均无效；

4）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1)具有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CS)（含二级）；

(2）.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国家信息系统管理或计算机技术与软件技术专业中级职称或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1月17日至2024年1月23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3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投标人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3、方式：在线获取

4、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4年01月31日 14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二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报名登记：投标人使用捆绑CA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

2.下载文件：投标人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下载招标文件。

3.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4.递交投标文件方式：纸质版与电子版并行

（1）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2）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地点：延安市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二厅），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

5.凡有意参加的投标人须完成数字认证证书（CA锁）办理（包括法人锁、主锁、副锁）及信息绑定。数字认证证书（CA锁）办理地址：延安市新区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2楼B205室，CA锁企业信息绑定在1号服务窗口（7号楼2楼大厅）办理。已办理陕西省CA锁未参加过延安市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应至延安市公告资源交易中心1号服务窗口进行激活政府采购功能。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宜川县人民医院

地址：宜川县人民医院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方式：18091105588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宜川县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宜川县南大街资金局二楼

联系方式：0911——4628923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0911——4628923

宜川县政府采购中心

2024年01月15日